

中融增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4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一)中融增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2013年10月15日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核准中融增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307号)和2013年11月6日《关于准予中融增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963号)的注册,进行募集。本基金合同于2013年12月3日正式生效,自该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员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二)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中载明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基金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示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风险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三)本基金投资于债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债券市场价格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职业风险、道德风险、合规性风险、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风险及其他风险。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另一种风险,本基金是定期开放型基金,即当单个开放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赎回申请与净赎回金额之和超过单一基金份额总额的百分之二时,投资者将可能无法或暂时赎回所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四)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五)本基金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信用评级在AA级以下,该类债券发行主体的资产规模较小、经营的稳定性较差,同时各类材料(包括募集说明书、审计报告)不公开发布,也大大提高了该类私募债券的流动性风险。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上涨风险会影响组合的风险特征。同时由于该类债券的发行期限需进行公开披露,则当基金持有的该类债券出现大幅价格波动,特别是由于发行风险导致价格大幅下跌,可能引发现券回笼力,由于该类债券的流动性较差,如果对该类债券的持有比例或整体杠杆比例较高,将给基金带来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六)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和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七)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本基金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八)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表示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基金合同、《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请详细阅读基金合同。

(九)本摘要记载内容截止日期为2014年12月3日(特别事项注明除外),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数据截止日期为201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期:2013年12月3日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9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7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7层
法定代表人	林松添
注册资本	人民币5亿元
住所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51%,上海信托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49%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电话	010-85003386
传真	010-85003386
联系人	冉佳伟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667号文批准,于2013年5月31日成立,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无任何受处罚记录。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桂松女士,董事,金融学硕士,历任UT Starcom IT部门对外合作经理,百视通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京首代表,2008年8月至今任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2013年5月至今任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瑞女士,董事,经济学硕士,曾就职于中国证监会证监监督委员会,2013年5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督学,总经理助理,2014年1月至今任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

董志勇先生,独立董事,2003年毕业于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并拥有英国剑桥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以及中国清华大学学士学位。曾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任职,担任教务处助理。

胡鹤先生,独立董事,大学本科、经济师,曾任于湖北省省直机关工委组织部,中国证监会哈尔滨特派办,2001年12月至2002年6月任中植企业集团总裁助理,2002年3月至今任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裁。

胡国华先生,独立董事,2002年毕业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并拥有香港科技大学硕士学位以及北京大学学士学位。任现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担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院长,同时担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系主任。

李金先生,独立董事,2001年毕业于麻省理工学院斯隆工商管理学院,获金融学博士学位,并拥有新泽西州立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以及复旦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现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系,任讲师。

胡翠女士,董事,法学学士,曾任就职于北京市君泰律师事务所,甘肃太平洋律师事务所,2013年5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法务总监。

胡鹤先生,监事,法学硕士,曾就职于中国证监会证监监督委员会,2013年5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法务总监。

胡国华先生,监事,法学硕士,曾就职于中国证监会证监监督委员会,2013年5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法务总监。

王羽女士,监事,金融学硕士,高级经理,2013年8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公司法务总监。

王羽女士,监事,金融